

关于东莞证券旗峰周周盈 2 号集合资产管理 计划管理费率调整的公告

根据《东莞证券旗峰周周盈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的约定，委托人同意并授权经管理人、托管人协商一致对东莞证券旗峰周周盈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计划”）的管理费进行调减。现经管理人与托管人协商一致，本计划管理费率由 0.5%/年调减为 0.4%/年，调减自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起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2025 年 12 月 26 日